

附件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6 日



根据《遂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5〕6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遂溪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情况。遂溪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于 2019 年 5 月成立，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行政级别正科级；

2. 人员情况。遂溪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内设十四个职能股室，共有行政编制 27 人，行政工勤编制 4 人，机关财政供养 93 人，其中在职 31 人，离休 1 人，退休 59 人，遗属供养 2 人；

3. 工作职能。（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国民经济运行工作和科技发展、科技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以及知识产权规划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2）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商贸流通业和地方性有关科技、知识产权方面的规章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商贸流通业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制定并组织实施产业结构调整实施方案。（3）监测分析工业、商贸流通业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组织实施近期经济运行调控措施，统筹协调经济运行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4）对工业、商贸流通业实施行业管理，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5）指导企业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

术改造、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工作，负责指导促进全县中小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制造业当家，聚力“百千万工程”，扎实推动各项工作稳步上升。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多措并举提振工业经济

加强工业运行调度。深入挖掘食品加工、饲料和建材等制造业行业潜在技改项目，重点跟踪落实金岭糖业、正大饲料（湛江）、上上生物、汇通乳胶等企业技改项目落地见效。积极引导企业开展更大力度的技术改造，力争全年开展技改企业33家，完成技改投资3亿元。梯度培育优质企业，力争全年新增小升规企业6家、省级专精特新企业3家。加强规下企业监测，与各部门形成合力，增强企业发展动力和竞争力。

推动产业提质增效。重点发展食品加工、硅基新材料、锆钛新材料“三大百亿级”产业，促进产业链延链补链，不断优化产业结构。一要做强食品加工产业。立足农产品资源优势，以创建省食品工业培育试点县为抓手，加快制定我县食品工业三年发展计划，力争绿色食品占全县工业比重持续提高。二是壮大锆钛新材料、硅基材料加工业。依托锆钛协会，谋划建设锆钛产业加工集聚区，积极引进锆钛材料上下游企业，延长补强产业链，着力打造百亿级锆钛材料产业集聚区。同时，充分利用我县石英砂资源优势，以湛江新材料产业园为载体，引进光伏组件、多晶硅、

显示材料、硅基新材料等下游项目，打造硅基材料产业集群。

2. 持续发力推动商务经济发展

一是着力稳住外贸基本盘。积极发动和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口博览会、“粤贸全球”系列经贸活动，助力开拓国际市场。二是着力挖掘消费潜力。利用“6.18”、中秋节、国庆节、“双十一”等节日，组织企业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激发消费潜力。加强商贸流通监测统计，全力培育企业纳统上限，持续做好服务企业工作。三是着力推动电商产业发展。用好电商两个“国字号”平台，继续抓好县域产品品牌建设，大力宣传推介遂溪特色产品，培育和打造特色产品县域品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支持电商产业发展；以福东海等龙头企业孵化壮大一批有潜力的企业，助推全年网络销售额提升；谋划建设遂溪电商生态产业园项目，吸引更多优质电商企业入驻，推动形成一批产业优势明显、电商化程度较高的产业集聚区，推动电商可持续发展。

3. 坚定不移引领科技创新发展

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以广州越秀（遂溪）科创中心成立为契机，深化人才、科技、产业等领域飞地合作，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一是着力推动科技赋能电商发展。充分发挥科创中心平台作用，立足我县丰富的农产品、海产品资源优势，通过科技赋能，推动更多数字化智能化场景和应用合作，进一步提升智能制造、品牌塑造和产出效率；通过“互联网+平台”，利用电商直播等模式打破地域壁垒，降本增效。二是着力培育科技创新主体。重点培强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储备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力争2024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8家。三是着力建设科技创新平台。立足遂溪现有生物医药、

新材料、农海产品加工等主导产业基础，利用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牵头的纵向帮扶资源和越秀人才、技术等创新资源，为我县主导产业搭建研发平台、孵化平台、宣传平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聚焦制造业当家引领实体经济发展

强监测保运行。落实一月一分析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县四套班子挂点暖企业制度，助力企业纾困解难，推动全县工业经济企稳复苏。2024 年，全县 132 家规上工业企业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173.5 亿元，同比增长-4.7%，降幅较 1-11 月收窄 2.5 个百分点，规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 18.32 亿元，同比增长-2.1%，降幅较 1-11 月收窄 4.2 个百分点。

抓项目促投资。建立问题台账、工作会商、挂图作战、等工作机制，全力推进工业项目加快建设。全县全年完成工业投资 35 亿元，增长 22.9%，增速全市第三；共推动 34 家工业企业开展技改，完成工业技改投资 5.987 亿元，增长 110.2%。

壮集群强支撑。谋定打造食品工业、硅基新材料、锆钛新材料“三大百亿级”产业集群，2024 年 43 家规上食品工业企业累计完成产值 111.99 亿元，连续三年总产值超百亿元，占全县规上工业总产值超六成。目前在建和拟建硅基新材料项目总投资超 126 亿元，拟建在建锆钛新材料项目总投资超 20 亿元。新质生产力赋能特色产业提质升级，我县成为湛江唯一入选省首批食品工业培育试点县，健康生态食品产业集群是粤西唯一入选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研究起草《遂溪县食品工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已报县政府审核待印发。

夯基础促转型。截至12月，全县新增5G基站372座，累计5G基站1461座。大力推动推进水产、小家电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改造，助力传统产业向高端化、品牌化升级。2024年共发动23家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升级，目前11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升级。

2. 聚焦发展新业态推动商贸经济稳健运行

(1) 抓消费提振。多方联动合力促消费，组织27家门店企业参加家电以旧换新促消费活动，持续激发消费活力。指导金岭糖业、福东海药业和阿婆食品获评首批“湛江老字号”；“阿婆田艾粿”“甘岭”“福东海”等3个品牌成功入选首批广东老字号名单；湛江御唐府生态农庄有限公司（螺岗小镇）成功获评为“湛江餐饮名店”。积极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入选中央资金第三批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县，获得中央资金1000万元。2024年全县消费市场保持稳定态势，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60.42亿元，同比增长2.5%，增速排名全市第三。2024年新增限上企业18家。

(2) 抓电商产业。聚力电商创新发展，赋能“百千万工程”实现良好开局。2024年4月省委常委会到遂溪调研，坤明书记对遂溪以农村电商打造农产品品牌、促进三产融合成效给予肯定。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验收通过，创建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入选首批全国农村电商“领跑县”典型案例集，全省唯一；遂溪县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创新驱动，提升电商园区发展新动能》、广东福东海药业有限公司《“福东海”互联网+创新农业》两个案例成功获选为2024年广东省电子商务优秀案例；遂溪县特色产品展销厅成功认定为广东省电商助力“百千万工程”农特产品展销厅。2024年1-12月，全县电商网络销售额16.72亿元，同比增长10%；

农产品销售总额13.7亿元，同比增长7.7%。

（3）抓外贸基本盘。举办第136届广交会遂溪场外对接会活动，推动恒兴海洋食品等8家企业与客商达成意向订单金额约200万元。全县完成货物进出口总额约24.89亿元（海关数），同比增长29.0%。其中出口约13.38亿元，同比增长7.3%，进口约11.51亿元，同比增长68.8%，增速全市第二。

3. 聚焦科技创新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4年来，组织12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目前全县拥有54家高新技术企业覆盖生物、饲料、包装、食品等多个行业。积极引导和组织全县的事企业单位申报、实施省市科技计划项目共17项。出台《遂溪县科技创新奖励资助暂行办法》，深入开展“科技进步活动月”等活动，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组织举办“百千万工程”县域创新基地科技合作座谈会，与广东医科大学、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签订了《遂溪县“百千万工程”县域创新基地科技合作协议》，为遂溪创新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4. 聚焦提升服务水平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加快培育专精特新企业。2024年来，组织2家企业申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4家企业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截至目前我县拥有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3家。力促小升规。持续有效抓好小微企业升规入统工作，2024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5家。持续推进暖企行动。出台遂溪县2024年亲商助企活动方案，县四套班子领导全覆盖挂点服务县129家规上工业企业和12家规下抽样企业。截至目前全县开展暖企活动共三百多人次，帮扶企业100多间，排查解决企业困难问题约40起，将惠企暖企政策红利转发为发展动力。印发《关于做好2024年末攻坚挂点服务企业

工作的通知》，全力做好年末冲刺工作。紧抓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对全县工业和商贸领域企业开展常态化安全督查检查，夯实企业安全发展基础。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印发《联合服务检查企业实施方案》，推动多部门多头执法向联合执法转变，切实让“有事必达、无事不扰”成为服务企业常态；持续落实招商服务“七件套”，为企业提供全方位“一站式”服务，增强企业信心。加大“三线”整治力度。统筹协调各管线单位对北坡镇、杨柑镇、洋青镇等第二批典型镇和 29 条典型村进行“三线”需规整点位进行全面整治，到目前为止，北坡镇、杨柑镇、洋青镇等第二批典型镇和 29 条典型村的“三线”整治基本完成。

5. 聚焦党建引领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结合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学好用好《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共开展专题党课2次，警示教育会2次，现场教学主题党日活动1次，推进全体党员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严格落实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和“三会一课”学习制度，截止12月，开展各类专题学习10次、主题党日活动12次、领导带头讲党课5次，有效提升党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

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769.07 万元，实际收入 2632.9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863.86 万元，增长 242.36%，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业务需要，增加办公费用，对企业扶持力度增加；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769.07 万元，实际支出 2606.83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837.76 万元，增长 238.96%，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业务需要，增加办公费用，对企业扶持力度增加。

2024 年度单位实际支出 2606.83 万元，2024 年度实际收入数为 2632.93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99.01%。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较好，完成了预算规划的各项工作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履行了部门各项职责，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财政资金整体支出完成率好。

2. 财务合规性。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通过制定完善《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报支手续，明晰经济行为，避免弊端的发生；同时严格业务处理程序的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制度，保证会计数据正确合法。在财务管理工作过程中，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严格按照《会计法》的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登记会计账簿。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法规，所发生的各项业务事项均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依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确保数据真实、有效。会计核算没有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没有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我局成立了

遂溪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党组班子成员及其他县管干部担任副组长，股室负责人担任小组成员。为进一步做好绩效自评工作，经局领导同意，从局办公室、人事股、工业发展股、高新技术股等业务股室抽调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专门从事本次绩效自评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简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根据县财政局绩效股的通知要求拟定绩效自评工作方案，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组织实施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

1. 收集基础数据。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详细查阅并收集了单位 2024 年度预算决算资料和相关财务资料，并就部门评价报告情况与各股室负责人深入交流；

2. 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准备阶段初步拟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单位自身工作特点，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3. 分析评价。现场收集资料完成以后，小组成员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了审查核实。对局各项管理工作、投入与产出进行对比，分析单位预算编制工作、预算执行工作、预算管理工作及部门人员编制情况、部门履职效果等，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对单位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自评材料于 2025 年 8 月 1 日报送至县财政局。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

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通过收集资料、填写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等对我局 2024 年度预算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自评，我局 2024 年度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自评得分 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2）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局 2024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2. 预算执行情况。

财务合规性。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通过制定完善《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报支手续，明晰经济行为，避免弊端的发生；同时严格业务处理程序的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制度，保证会计数据正确合法。在财务管理工作过程中，县科工贸和信

息化局严格按照《会计法》的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登记会计账簿。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法规，所发生的各项业务事项均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依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确保数据真实、有效。会计核算没有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没有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 预算监督情况。

（1）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立足自身工作实际申请年度工作经费预算，而专项资金项目则由上级下发至我单位或县政府批准同意，项目计划在立项申报过程符合本地区经济发展。

项目监管。我局各级拨付扶持奖补等资金实行“专户管理，逐项审批，集中支付，专款专用”的监管办法。根据上级下发或本级政府批准的资金使用计划，资金使用单位在申请付款时，需提供手续齐全合法的有关付款依据，报我局审核后，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办理专项资金拨付手续。每年由各业务股室组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确保引导资金取得实效。上级项目资金由上级负责监管，本级资金由本级审计、纪委监管。

（2）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本单位资产管理职能主要由办公室承担，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转移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制定完善《遂

溪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资产管理制度》，规范对单位资产的管理，同时财务人员定期核对，做到账实相符，确保单位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3）“三公经费”控制率。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8 万元，实际支出 6.0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75.63%，2024 年，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认真贯彻落实重要八项规定要求，规范“三公经费”的使用，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三公经费”控制较好。

（4）在职人员控制率。机构编制部门核定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单位行政编制 27 人，行政工勤编制 4 人，截止 2024 年 12 月，单位实际在职人数 31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没有出现超编情况。

（三）存在问题

一是费用支出需更有效控制；二是部门工作任务多是临时下达，造成部门刚性不够，预算的计划性、科学性不强，预算调整追加较多，削弱了预算的约束控制。

（四）改进措施

一是继续强化内控管理，严控综合预算，统筹安排支出；二是按照预算法及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发展规划，结合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来编制年度预算，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公用经费、“三公经费”

的预算精准性；三是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的原则，逐步建立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公开机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